

## 健身器材采购合同

甲方：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乙方：陕西佰特康体设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设备清单及价格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1	跑步机	GT5AS	1台	9800.00	9800.00
2	哑铃架	/	1台	1910.00	1910.00
3	哑铃	2.5-15kg	105公斤	18.00	1890.00
4	可调哑铃椅	J-037	1台	1900.00	1900.00
总计：大写：壹万伍仟伍佰元整					¥15500.00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设备规格、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确保所有设备达到最佳运行状态，负责对甲方操作、维护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万伍仟伍佰元整；¥15500.00元。

合同总价包括：设备的供应费及所发生的运输费、杂费（含保险）、商



检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等

### 三、款项支付

- 1、货到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有效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 2、到货后，2 天内安装完毕，甲方验收合格后，产品无质量问题且不存在争议时 5 天内支付全部货款 ¥15500.00 元。
- 3、甲方未付清全部货款，商品归属权归乙方所有。

### 四、交货条件

-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交货日期：自合同签订起 15 个工作日内。

五、运输方式：根据产品特性，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 六、质量保证

-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若设备所用原材料或加工工艺造成的质量和内外观缺陷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
- 3、设备的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质保期内若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立即免费解决；超过质保期的，按照厂家承诺进行。

### 七、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 3、时间延迟的，每延迟一天，违约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 向对方支



付违约金。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除了按照迟延履行时间计算违约金外，另可以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由供方承担一切费用。

##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九、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作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负责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监督履行。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壹份

甲方：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陕西佰康康体设施有限公司  
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时间：2022年7月11日

时间：2022年7月11日



# 验收单

以下是我司（乙方）所供的货物明细，请贵处验收并签字：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1	跑步机	GT5AS	1 台
2	哑铃架	/	1 台
3	哑铃	2.5-15kg	105 公斤
4	可调哑铃椅	J-037	1 台

本验收单一式叁份，双方验货人共同签字确认后，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以上产品验收合格予以接收。

甲方签章：



日期：

乙方签章：



日期：

